**附件1. 哈尔滨市双城区施行“名誉上搞臭、经济上截断、肉体上消灭”的更多事实**

江泽民为彻底消灭法轮功，提出对法轮功的灭绝政策：名誉上搞臭、经济上截断、肉体上消灭。如下以事实证明双城市市委、政法委、六一零、公安局、国保大队、城镇及各乡镇派出所、看守所、街道社区、企事业单位、镇政府、乡政府、村保会等如何执行江泽民的这三大灭绝人性指令的。

**诋毁名誉**

1．变相示众：九九年双城市市政府为制止大法弟子去北京上访，指令公安局及各乡镇派出所、镇政府官员及乡政府干部在各路口、各车站堵截上访人员，把堵截的上访人员戴上手铐，装上卡车，车上站上一些警察，手里端着冲锋枪，剎事汹汹的开在大街上，嘴上没说示众，实际就是示众，有意在名誉上搞臭。

2．电视、广播齐开动，开会录像多次向广大民众播放，有意让人颜面扫地。3．剥夺人权：（1）对法轮功人员张嘴就骂举手就打，也可任意羞辱。如双城镇镇长闫善利在秋林洗脑班指使被雇佣的恶人往大法弟子的住屋撒尿，还满口脏话的耍流氓。

(2) 二零零一年十二月十二日中午，李金凤接孩子放学，无故被东风派出所的刘春阳、穆业新、李姓警察绑架，在派出所受到恶警察穆业新流氓式的审问，他对李金凤动手动脚，还毒打李金凤，李金凤的头发被拽掉一把，打的李金凤鼻子口窜血，嘴也被打破了（现在伤疤依然清晰可见）流了好多血，眼睛直冒金花，几乎昏过去。 下午五点左右，将李金凤劫持到双城看守所，所里指导员、副所长非法审问后，把李金凤关进二监舍李金凤绝食反迫害，遭到王狱医、狱警徐继泽、黄延春得迫害。二零零二年一月二日由家属交三百多元后接回家。

（3）耍戏侮辱，对盲人王秀霞，警察戏弄她，让她一会左转一会右转，她就一次次的撞在门框上、墙上。她讲理，警察就用胶管从头到脚猛抽，背打肿了、牙打掉了，还用电棍电她的敏感处，用火烧手指，直到成黑色，手指一直流黑水大半个多月。最后对这个盲人也没讲法律照样关进看守所。（四）为蛊惑百姓仇恨法轮功，更为打击炼法轮功的人，把修炼法轮功学员巴益民和尹福全拉去给杀人犯陪刑，把巴益民和尹福全绑在杀人犯同一车上在大街上示众，游街后再拉到刑场和杀人犯站一起陪刑。

（4）对法轮功学员随意开枪，警察李大斌在追捕大法弟子李昌新时，向李开了三枪。

4. 实行“连坐”给家属施加压力，家人精神承受不住了强烈要求离婚，这类事例笔笔皆是。 以要挟他人迫使离婚，强迫许多大法弟子失去家庭，让你不但精神痛苦，还让你在同事、邻里、亲属面前受尽埋怨谴责；更使法轮功学员居无处所、失去经济来源。城镇居民赵淑梅因她坚持信仰，她公公强烈反对，就坚持让他儿子离婚，无奈下离了婚，她走在大街上，身无分文，两天没吃饭，只吃了点爆米花。这样的例子举不胜举。

5．用多判年限毁灭人的名誉，让不明真相的人认为你是坏人，小小的一个双城区就枉判大法弟子六年以上的十二人，枉判十年以上的二十四人，就连派出所的人都惊讶：得犯啥样的罪判这些年哪？

**经济勒索**

1. 罚款，由千元到几万元不等，一个人多个地方罚款，六一零、公安局、派出所、看守所、单位。农村还要加上乡政府、村政府、大队、治保会什么的，所以使困苦的农民债台高筑。仅举一例：韩甸宏图村大法学员雷明公因上访被截，派出所的刘春阳逼家属拿一千元，否则送一面坡背石头；又送杨旭一千元；交派出所五百元；公安局三千元；乡政府二千五百元；关在双城看守所一千二百元；其它托人不判刑六千元。

2．以房照、土地、粮食抵押，这部分是穷得实在交不起钱的，或为控制进京上访作抵押的。篇幅有限，仅举两例：

（1）对面成长丰村书记刘成江因法轮功学员孙桂杰交不起二千元罚金就把他家的青苗地作抵押，当她再次上访不但被关两个月，又被刘成江勒索二千元、六一零罚二千元，因交不起，又被刘成江勒令抽回承包地六年，前后加一起非法剥夺孙家九年承包地的权利。

（2）许春林、郭龙泉二人因没钱交进京的罚款，于二零零零年三月份被村支书赵德宽收回土地二十八亩卖掉，断其生活出路，（许家土地买掉三年）许家四口人没了生活来源，只好逃荒在外。据不完全统计还有赵树发、孙桂杰、李艳芬、唐凤君、王成英、兰林清、李清艳、赵德华、洪丽萍、宫玉斌、王淑荣、那亚芳、付连军、李士民等；王艳杰交玉米一千六百二十五斤；鲁殿光交房照抵押三千元；付尧交工资折抵押十八个月工资三千元；上文提到的潘明振到现在房照还没要回来。

3．克扣工资、收工资卡、不准上班，这部分是对有收入的人采取的邪恶措施，篇幅有限仅举两例。

（1）赵淑坤五家中学教师，因二零零零年去北京上访中途截回本地，被校长孙兆君送洗脑班两次，费用累计四千元以上，从此不让上班，强行收回工资卡。被非法停薪停职八年之久。

（2）高淑芹自一九九九年七月二十日中共迫害法轮功以来，两次被双城市公安局非法拘留在第二看守所，共七十九天，敲诈勒索人民币二万零七百三十六元；两次在本地被非法关入洗脑班，被五家镇政府非法勒索二千一百元；去北京上访被非法勒索费用三千四百九十元；当时五家镇教育办扣发两年零一个月的工资，约人民币二万元；累计被非法勒索人民币四万六千三百二十六元。还有在被非法拘留和关洗脑班，家人托人情钱花了二万以上。

4. 罚款达到丧心病狂：城镇郊区的小赵晶二零零零年去北京上访才九岁，不但被关进洗脑班七天，校方还向她家人罚款一千元，家人没钱交就不准上学。5. 利用判刑剥夺经济受益：为以多方面迫害，迫使法轮功学员屈服，加长刑期枉判冤判，由此剥夺工资权益、生活来源，如：康昌江、岳宝庆、田晓萍、洛艳杰、葛欣、都是枉判十年以上，被剥夺工资。曹启才、刘利、徐彦、裴廷久、王永久都是家中主要劳力，这样一来不但本人经济困难，家人受到极大牵连与困苦，曹启才家中只有年迈的父母，刘利家中只有未成年的孩子，这真是坐连九族哇！十七年每位大法弟子怎么活的实是一言难尽。

**酷刑迫害**

1. 毒打：二零零三年二月份，王树芝去杏山乡散发真相材料（这法律规定的言论自由，决不触犯任何法律）被杏山乡派出所恶警绑架，向她追问资料来源，用电棍、棒子等狠狠毒打了她们，把她的乳房和脚趾打得黑紫，人都被打得遍体鳞伤。

希勤乡曹忠芹，她为了证实大法于二零零零年十月进京上访，被警察在夜间带到一个不知名的地方进行毒打，男警察用皮鞋用力踢前胸和肚子，直到将曹忠芹踢昏。后来她被押回双城第二看守所，被非法关押十八天。六一零办公室向家属索要二千元钱放回。二十天后曹忠芹又被希勤乡派出所抓去，一同被抓的还有王玉芳、袁只权。抓到派出所后，被户籍民警李忠革进行毒打，扇嘴巴子，揪头发撞墙、踢腿，直到李忠革打累为止。

赵庆山大年初一因散发真相资料，于当日上午十点钟被公正派出所抓住，送至双城市六百一十五办公室。临时交给六名刑警看管。一交给刑警，他们把他的两手反铐后就猛打他，还说："我把我的德都给你"。另一个人也说："我也把我的德都给你"。三个人轮番打他，其中四中队队长扬言说："把你的腿打折后，就说是你自己摔断的"。警察用宽皮带、警棍、拳头往身上、脸上打，连续打了两个小时，左半边脸打青了，左耳青肿后呈黑紫色，二十多天才见好。有一颗牙松动，满嘴都是血。

二零零二年七月八日下午，站北派出所徐艳彬、金婉智伙同四十一六一零、一百一十恶警闯入陈俊波家，陈俊波光着脚被绑架到巡警队刑侦科，恶警孙忠、孙彪对陈俊波严刑逼供，轮番打陈俊波大耳光，穿着硬皮鞋使劲踢陈的腿，然后把陈俊波锁在[铁椅子](http://www.minghui.org/mh/glossary.html#20)上。孙彪先后用自己的腰带、鞭子使劲抽打陈俊波，还用硬拖鞋底扇陈的脸、后脑，打累了就吸烟歇会儿又继续打。 二零零二年七月八日晚六、七点钟，在恶警的残酷暴力下，陈俊波出现心脏病症状，浑身抽搐，呼吸困难，恶警一边骂“装的”，一边继续残害陈俊波。 一个叫赵国臣的科长用新筷子重重敲击陈俊波的太阳穴，不停的敲打，致陈俊波疼痛难忍，恶警一直迫害到凌晨一点多。 二零零二年七月九日清晨，孙忠、孙彪、赵国臣又重复了八日的对陈俊波的迫害手段，直到下午三点多，把陈俊波劫持到双城市第二看守所。当时陈俊波被打得满身是伤，头顶被打出血，脸又青又肿，五官变形，太阳穴仍留有血迹，胳膊腿也都青了，后背是纵横交错的血道子。 恶警孙忠临走时还凶狠对陈说：“你做好挨揍的准备，只要提审你一回就揍你一回。”果然，每次提审时，恶警都重复上述的迫害手段，而且每次陈俊波都被恶警打致出现心脏病症状。魏宗玲在二零零一年十一月在家被绑架抄家后在看守所正念走脱，从此流离失所。在二零零二年四月十九日双城第二次大搜捕时，她的居住地被恶警团团围住，恶警非法入室后，再一次暴力的绑架了她。 恶警把她绑在椅子上，让两个人按着胳膊，把脚绑在另一个椅子上，让两个人按着腿，用塑料管子（也叫小白龙）打两条腿和脚心，人被打的昏死过去，他们就用冷水浇醒，当时两条腿和脚全肿起来，脚穿不上鞋，腿变成了黑紫色，恶警还叫嚣：我叫你生不如死，就这样的刑罚在铁椅子上被折磨两天。

朱相国多次被抓，多次被关洗脑班、看守所被暴打。仅举一次，二零零二年三月八日，朱相国贴大法真相，被驻双武警部队抓住举报到双城市巡警队，并被非法关押在双城第二看守所第八监室。被抓的第二天双六一零警察把朱相国带到巡警队，用手铐、脚镣把他锁在[铁椅子](http://www.minghui.org/mh/glossary.html#20)上，手脚不能活动。六一零邪恶头子、双城市公安局副局长张国富亲自打他，在他身体不能活动的情况下，用双拳猛击他的双眼，接着就是抡圆了胳膊满身遍打 。朱相国当时就被打得双眼充血、肿得老高睁不开眼，脸上、头上、前胸、后背更不用提了。朱相国质问他说：“我炼功做好人又没犯法，你凭什么打我。打人犯法，你公安局长执法犯法，不讲理，你们也不应该施这残暴和毒打，你们这样早晚会受到法律制裁的。”

张国富叫嚣着说：“××党就不讲理，就打你，打死你又能怎样……”边叫喊着边打着他，打累了就叫来两个恶警继续打，二十四小时不停地轮番毒打他。一个恶警还说要把朱相国抬到外边冻死他（东北的三月份还没开化）。

2．折磨：二零零零年十一月十七日，石佐生进京证实法，被北京警察抓捕，后被双城驻京办关押。二十日，被青岭乡长赵义和、村干部吴中元劫回送双城看守所，非法关押十九天。

在看守所，恶警察李怀新指使狱头卜明星、刘治国、外号“小辽宁”酷刑折磨他们。恶人用拳头打嘴巴子，石佐生的牙被打活动了。“小辽宁”用塑料鞋底竖着砍他的手背二十下，当时手肿的象馒头，黑紫色。刘治国弹大法弟子的眼球（叫“弹灯泡”）、穿硬皮鞋刨后背、踢腰（叫“刨奔”）、把人后背贴到墙上用拳头猛击前胸。把头按进大便桶里数小时等等的折磨。

法轮功学员王金国就是这样被狱头卜明星折磨死的。（《双城血泪》）有叙诉。

还有光脚站水泥地、不让上厕所、不让睡觉、开窗冻人、开飞机、电棍、等等。

3．酷刑：

（一）老虎凳、韩恩同在二零零二年四月十九日，在自己家中被野蛮绑架。同时被非法抄家。随后，被送到双城市第二看守所，在非法关押七、八天后，有一天，被四五个恶警劫持到双城市东门外公安局进行非法提审。过程中被不知名的恶警扣在铁椅子上，这种铁椅子是一种残酷的刑具：约呈正方形，半米左右，人坐在椅子上，用手铐将手从背后铐到椅子靠背上，手臂不能活动，这还不算，两个脚下边分别有两个比脚脖子稍微粗一点的铁环，把脚脖子铐上。就这样，人坐在里面，除了头和肩部稍微能动之外，其余部位均动弹不得。正常人铐四、五个小时后，手臂由于长时间不能活动，血液不通畅就会残废。脚脖子控得时间太长，会变得粗大、肿胀，这时铁环就会嵌在肉里，致使小腿肌肉溃烂，严重的可导致小腿残废。在提审过程中，恶警还拿着塑料管子使劲打他的脚，可脚脖子被铁环铐住动弹不了，疼痛难忍。（二）三环：两个铁环把手铐一起，没有间隙活动不了，铁环下面连着一个短短的铁链用它连在脚脖子带的脚铐子上，使人直不起腰，只能九十度，坐下腿既不能伸又不能盘，一动那三个环就分别往手脖子和脚脖子的肉里扣。周志昌就带这样的刑具，他的手脖子、脚脖子总是血肉模糊的，两条腿肿的穿不了裤子，棉裤家里做的是两边代拉索或两边系带子。

**灌食迫害**

1. 灌食： 高勋宏，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七日下午三点多，我正在自家粮店卖粮，突然双城市站前派出所的六、七名警察非法闯入我家，抢走家里的电脑、打印机和大法书籍，并把我强行绑架到站前派出所，让我坐一宿老虎凳，并把我手铐在凳子上，第二天早上把我送到双城看守所关押。 国保大队刘喜臣、杨大红二人提审我，逼我承认用电脑上过网，并打印过资料，否则就连累家人。他们企图强加我罪名，我开始绝食抗议对我的迫害，他们用车把我强行拉到双城市医院门诊，看守所所长金婉智、指导员刘××亲自参与迫害我，他们指使医院大夫和警察硬按倒我插管灌食，刚灌完我就吐一床，恶警叫嚣，没灌进去接着灌，管不拔，回看守所一小时一灌，并把我手始终铐在窗栏上。

2. 灌盐、曹启才绝食抗议非法关押，绝食第六天，民警白全信、袁宝东及双城市法医那彦国等五、六人给曹启才铐上手铐灌盐水，曹用力挣扎手铐便开了，恶警们见铐不住就把曹启才按在床铺上，插上鼻管强行灌盐水。

关艳玲，我二零零零年元旦因进京上访被非法关押在双城市第二看守所，至六月十七日才放出。在此期间，我绝食要求还师父清白、无条件释放大法弟子。看守所所长金婉智带领一伙人，把我的手反铐在背后，将我按在床上。头和脚都有人按着。金婉智命令姓那（彦国）的狱医强行插管灌食盐（只有少量水），管拔出后鼻和口喷血，马上左侧脖子肿大，比脑袋还粗。嘴、舌头、下颚都不能动了，不能说话，呼吸像人打鼾一样粗，半天才能喘完一口气。躺下起不来，坐下坐不住。脖子无力支撑住脑袋，只能半卧着。未化的盐水在胃里烧得浑身像火烤一样，难受的滋味无以言表。持续了二十多天不能进食，不能入睡。

吴宝旺二零零二年五月十七日，被双城第二看守所强迫灌浓盐水后昏迷不醒，于当天去世。

3．灌酒：张生范是残疾人，只因修炼法轮功四次被抓，每次都被打得遍体鳞伤，打昏了就往他脸上倒酒或水，醒了接着打。最后这次，早上八点三十分左右，第一看守所副所长蒋清波，狱医那彦国，狱警徐成山，任光，吕克坤对张生范进行野蛮迫害。

他们让犯人把张生范抬入管教室并把他按倒在沙发上。然后，将塑料管插到张生范的鼻子里，把三瓶玉泉大曲酒倒入准备好的盆子里，端起来就往塑料管里灌酒。张生范被呛得发出撕肝裂肺的凄惨叫声，可恶警们还不罢手，隔一分钟左右灌一次。直至张生范昏死过去。 （《双城血泪》有叙诉）

于俊杰被灌烈酒，虽然没灌死也被折磨得够受。

4．掺药灌：当时死不了，只是遭罪，然后送回家慢慢死掉，推掉了他们的责任。谭成强，二零零三年七月十九日，被双城第二看守所野蛮灌食，造成肺软水、肺腐烂死亡。柳全国、董连太、伊福全、蒋立国、夏元波、岳宝学、闫善柱、佟文成、金纯清等等学员的病症表现基本都是吐血块、肉块类似的东西，气味难闻。

5．野蛮灌食当天丧命：刘杰、肖亚丽、顾秀娴、周志昌、（《双城血泪》有叙诉）

江泽民为把法轮功置于死地，集古今中外之酷刑于法轮功于一身，有不迫害死不罢休的尽头。

综上所诉只是双城大法弟子在双城地区被迫害的一部分，被劳教、被判刑的因篇幅关系还没叙诉。尽管如此，也足以证明江泽民迫害法轮功是毁灭人类、践踏法律、无视人权的滔天大罪。